

证券代码：838099

证券简称：日辉达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日辉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古国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0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总体安排和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综合评议，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0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日辉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日辉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日辉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